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總部食物及衛生局  
Food and Health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傳真文件：2509 9055

本函檔號：HWF/H/4/52 (06) Pt. 5

電話號碼：2973 8203

來函檔號：

傳真號碼：2840 0467

香港中區  
花園道3號  
花旗銀行大廈3樓  
立法會秘書處  
衛生事務委員會秘書  
(經辦人：蘇美利女士)

蘇女士：

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  
富山公眾殮房事件

衛生事務委員會在2006年3月31日的會議上討論上述事宜。委員要求政府列出對在此事件中失職的人員採取的紀律處分，並匯報推行公眾殮房事件獨立委員會(獨立委員會)建議的中長期措施的進展。

紀律處分

兩名直接涉及錯誤發放遺體的人員已於2006年3月調離殮房，負責其他職務。對有關人員採取的法律訴訟程序亦已展開。待法律程序完成後，當局會採取適當的紀律處分。

## 中長期措施

為了向死者家屬介紹認領遺體的程序及其他有用資料，公眾殮房現已採用電腦簡報軟件，展示清楚易明的指引。此外，當局已加強員工培訓，以加深他們對適當程序的認識，以及改善他們在溝通和處理服務使用者或其他市民查詢方面的技巧。

至於獨立委員會提出善用殮房人力資源的建議，當局已調派文職人員往殮房，負責登記處的工作，讓其他殮房人員可以集中處理技術方面的職務。同時，當局又作出多項改善措施，以提升殮房的運作效率，包括電腦化和重整辨認遺體的程序。這些措施有助改善與服務使用者的溝通，並縮短他們的等候時間。

獨立委員會又強調，公眾殮房的管理和日常運作有需要走向專業化。在這方面，當局已委聘一名專業顧問，負責設計和開辦一系列有關以客為本優質服務概念和技巧的訓練課程，這些課程是專為衛生署法醫科各階層人員而設的。此外，當局更舉辦管理工作簡介會和在職培訓，協助醫生、殮房主任和殮房技術員掌握所需的督導技巧，並讓他們熟習各自的管理職責。殮房人員亦須定期參加工作能力測驗。當局並會增設殮房人員職位，以加強公眾殮房的人手。

此外，《殮房工作手冊》內的主要運作要點亦已加強，並會定期檢討，以期為員工提供清晰指引。

殮房已實施轉介制度，以便死者家屬使用志願機構提供的喪親支援及輔導服務。同時，當局正就自殺者家屬喪親服務的各種服務模式進行試驗研究。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林雅雯  代行)

二零零七年七月六日